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 会议,于 2023年6月28日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7月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 开。本次会议应参与监事3名,实际参与监事3名。监事舒敏主持本次会议,监 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 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期权数量、 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对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数量、行权价 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 议案

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 东利益的情况。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离职人员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中7名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中5名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其所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离职人员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中 25 名已获授股票期权的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注销其所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成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149 名激励对象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832,424 股。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 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成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180 名激励对象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564,552 股。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成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由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同意公司注销本激励计划 99 名激励对象对应的第二个行权期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 O 二三年七月六日